

# 淮南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

##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00	0.44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1.00	0.4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 况说明。

淮南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  
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  
与上年持平。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

经费决算为单位本级数，无所属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4 万元，占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没有变化。2024 年淮南市信访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南市财政局淮南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南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淮财行政〔2014〕65 号）、淮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淮财行政〔2015〕551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 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上年持平。2024 年淮南市信访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6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4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督导和正常工作需要。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淮办发〔2024〕22 号）、《淮南市机关

事务管理局淮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市内公务活动及相关费用收交管理的工作提示》（淮管〔2025〕18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信访局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